

中国共产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史资料

(第二卷)

(1987.11—2001.12)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组织部 编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新疆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庄超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史资料·(第二卷)/中共新疆兵团委员会组织部编·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5.2 ISBN7—228—08355—5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生产建设兵团—史料—新疆 IV. D23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89705 号

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史资料·(第二卷)

(1987.11—2001.12)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组织部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出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编 830001

印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印刷厂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40.25

字数 700 千字

版次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228—08355—5 定价:120 元

(内部发行)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组织史资料编纂领导小组

第一届编纂领导小组

(1998—1999)

组 长 华士飞

副组长 毕迺玲 周考斌 刘正杰

成 员 杨永疆 王速成 杨燕晓 孙新农

第一届编辑部成员

主 编 周考斌

副主编 杨燕晓 王士琼

编 辑 王士琼 夏绍雍 张满顺

第二届编纂领导小组

(2002—2004)

组 长 华士飞

副组长 吕 刚 周考斌 刘正杰 单 玫

周天伦 屠 龙 刘和鸣

成 员 田 涛 吴玉新 罗本琼 蒋英明

侯登亮 侯建良 孙新农 白雪平

李永康 杨燕晓 杨 忠 张晓凭

刘西疆 李莉萍 王永松 邹隽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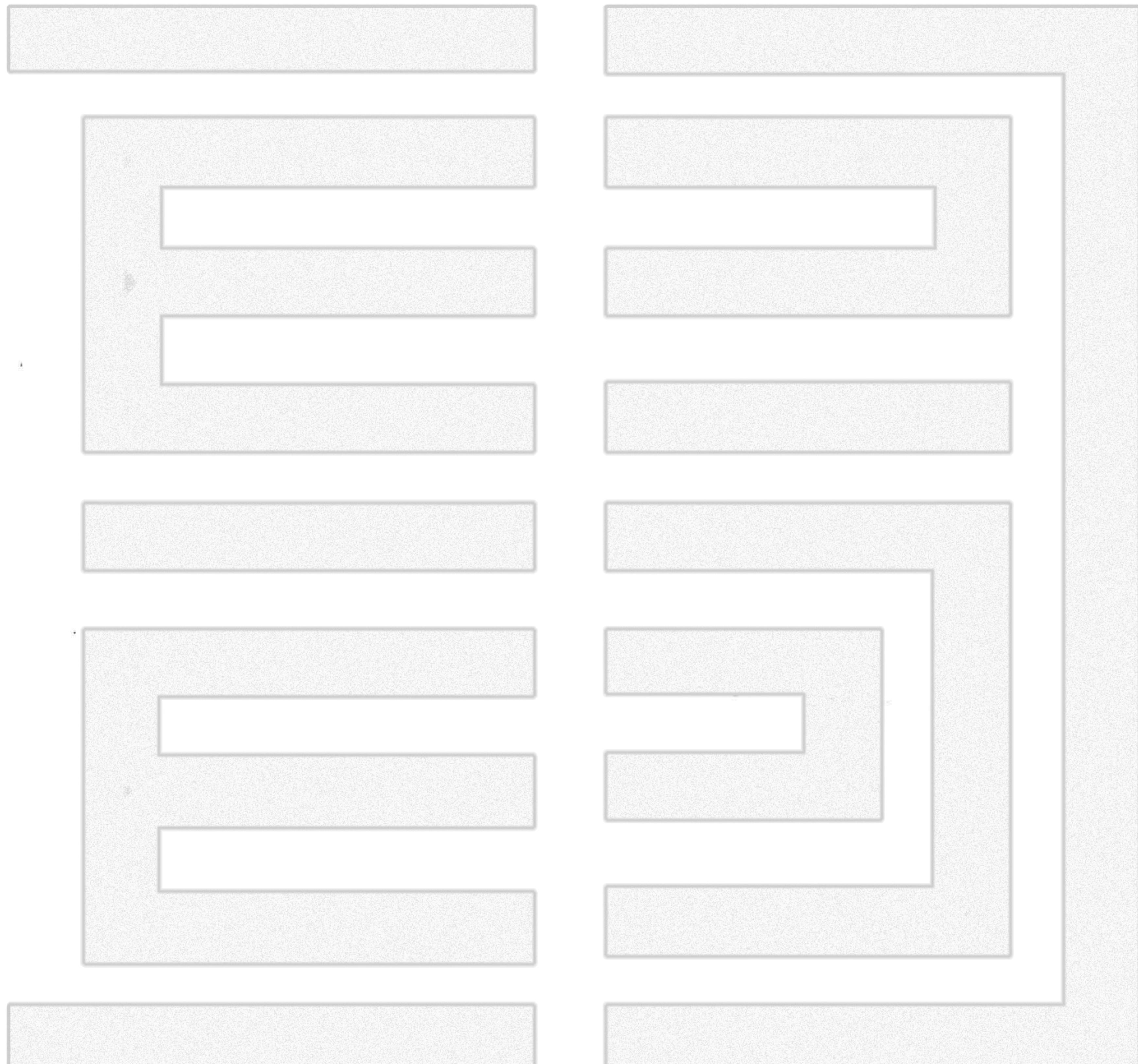
李开全

第二届编辑部成员

主 编 周考斌

副主编 田 涛 吴玉新 邹隽萱

编 辑 庄超群 张满顺 任尚民



编 辑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史资料》第二卷,是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组织史资料续编工作的统一部署,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的领导下,由兵团党委组织部负责编纂成书的。本书按照“尊重历史、存真求实”的原则和“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编纂工作方针,收录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1987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党、政、军、群众团体、部分企事业单位的组织史资料。

二、本书是《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史资料》(1954.10—1987.10)的续编,既与首编本相衔接,又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和完整性。全书按党、政、军、群、部分企事业单位五大部分分别编纂,集印一册。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编纂体例。

三、本书组织机构名称和领导人名录的收集范围,以兵团和师两级组织为主。

1. 兵团级组织,包括领导机构、工作机构、派出机构及其领导人。
2. 师级组织,包括领导机构及其领导人。

3. 为了较完整地反映兵团企事业单位党政组织沿革变化情况,第二卷在首编本收录兵团企事业单位的基础上,扩大收录了部分兵团直属企事业单位,包括大型企业、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

4. 兵团党政工作机构条目下,增述单位主要职能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

四、本书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及图表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编纂,以便全面地反映组织发展的政治历史背景、演变过程、组织建设情况和机构人事变化情况。

五、本书文字叙述含每个系统的综述和各章节的分述及目下短言说明。名录包括党、政、军、群、企、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等组织机构名称和领导人姓名、职务、任期。图表包括兵团团场分布示意图、下辖组织示意图、组织机构沿革表、基层党组织情况统计表、党员和干部情况统计表等。

六、党组织及领导人的编排顺序是: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按代表大会的届次编排;未实行代表大会制的,按机构的变化或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编排。领导人按职务顺序和任职时间先后排列,并注明任职起止时间。政、军、群组织领导成员参

照党组织领导成员的编排顺序排列,同一职务领导人均以选举产生或任命时间为序。

七、本书所收录的领导人,凡由选举产生的,其任职时间按选举生效的时间记述;由上级组织决定任命的,任职时间按发文日期记述。

八、本书所收名录,以组织机构的级限为准,不涉及干部个人的级别待遇;组织机构的归类和排列顺序,同样不涉及单位的级别待遇。

九、本书出现的组织机构、文献、会议、活动等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以后用规范简称。

十、本书采用公元纪年。书中涉及的统计数字、计量单位和标点符号,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书写。

十一、本书资料收录的截止时间,不是各级领导机构、工作机构与领导人任职的终止时间。

十二、本书资料来源,以兵团档案局资料为主,其他资料由所收录各单位提供。《资料》中涉及的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资料和经济数据,来源于兵团党委组织部档案资料和兵团统计局、计划委的统计资料。

总　　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担负着国家赋予的屯垦戍边职责,自行管理内部的行政、司法事务,在国家实行计划单列,是党政军企合一的特殊组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1954 年 10 月成立,1975 年 3 月被撤销,1981 年 12 月中共中央决定恢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到 2001 年,兵团下辖 14 个师,174 个团场,1513 个工业、建筑、运输、商业企业。总人口 248.05 万人,在岗职工 93.3 万人。

在新疆组建生产建设兵团,是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创举。兵团从成立、恢复到发展壮大,都得到了党中央三代领导集体的高度重视和关心。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第一代领导集体组建了兵团,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第二代领导集体恢复了兵团,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第三代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不断加强兵团工作,支持兵团发展壮大。

1987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的 14 年里,江泽民、李鹏、朱镕基等先后视察兵团,作出重要指示;国务院批准兵团在国家实行计划单列;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作的通知;兵团召开了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党代会,作出了兵团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这 14 年是兵团发展的重要时期。在党中央、国务院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大力支持、正确领导下,兵团党委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大、十四大、十五大精神和自治区党委的重要决议,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不断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积极而又稳妥地推行经济体制改革,顺利完成了兵团“八五”和“九五”计划任务,取得了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新的成绩。

这一时期,兵团机关机构进行改革,顺利完成兵团和师(局)两级机关机构“三定”工作。到 2001 年 12 月,兵团党委工作机构有 8 个正局级单位,6 个副局级单位,2 个事业单位;兵团行政工作机构有 28 个正局级单位,8 个副局级单位,5 个群众团体。

为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兵团党委于 1988 年 2 月召开兵团党委(扩大)会议,

学习十三大文件,总结兵团恢复以来的工作,分析兵团面临的形势,围绕深化改革,讨论部署了今后的工作。会议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开拓前进,把兵团的屯垦戍边事业推向新的发展阶段。会后,兵团各级党组织按照兵团党委的部署和要求,举办了十三大文件学习班,分期分批在党员、干部和职工群众中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理想教育、纪律教育、法制教育。通过学习讨论,兵团广大党员、干部和职工群众加深了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解,明确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任务就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提高了对改革开放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认识,增强了改革开放的意识,为兵团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同年9月,兵团党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十三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全兵团开展了治理经济环境和整顿经济秩序工作。

1989年5月,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次代表大会在乌鲁木齐召开。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了郭刚同志代表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上届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了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大会认为,兵团自1982年恢复以来的7年间,各级党组织带领广大党员、干部和职工群众,认真贯彻十三大精神,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断深化改革,兵团的经济实力增强,政治工作优势得到发挥,党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大会以党的十三大精神为指导,制定了兵团1989年至2000年经济发展战略,提出了加强基础、改善条件、强化管理、提高效益的经济发展方针。

1989年,兵团党委根据中共中央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党的基本路线,认真抓了党的建设,建立和健全了党委工作制度、学习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和党内外监督制度。11月12日,兵团党委作出了《关于农牧团场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团(场)长负责制的决定》。

1990年1月,兵团党委贯彻落实中共十三届五中全会精神,召开了兵团党委三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制定了《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决定〉的意见》。7月,兵团党委贯彻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精神,制订了《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的实施细则》。1990年国务院批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国家实行计划单列。兵团积极与国务院、自治区各部门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得到了政策支持,扩大了兵团经济管理权限,拓宽了资金来源渠道,改善了兵团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和条件。1990年12月,中共十三届七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兵团党委及时召开会议,贯彻落实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制定了

兵团“八五”计划和十年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兵团国民生产总值到 20 世纪末翻两番的目标。

1992 年春,邓小平同志南方重要讲话发表,全国的改革开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10 月,党的十四大提出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兵团党委贯彻落实邓小平同志南方讲话和十四大精神,先后召开了党委常委会议、党委扩大会议、政治工作会议、经济工作会议和农牧团场工作会议,确定了兵团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的思路和措施,制定了加快改革、扩大开放、加速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 8 个文件。重新修订了兵团“八五”计划和十年经济发展规划。1993 年兵团党委提出“奋起二次创业,再造兵团辉煌”的号召。兵团各级党委带领广大干部、党员和职工群众,按照兵团党委制订的二次创业思路开展工作,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奔市场、奔小康,改革发展迈出了新的步伐,经济建设取得可喜成绩。

1995 年 11 月,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次代表大会在乌鲁木齐召开。大会听取并审议批准了王传友同志代表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届委员会向大会所作的报告和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大会认为,兵团第三次党代会以来的 6 年,兵团的改革发展迈出了较大步伐,经济建设取得新的成就,主要经济比例关系趋于协调,综合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职工收入有了大幅度增长,社会事业有了长足进步,党的建设、政治思想工作在新形势下有了新的发展,兵团在促进新疆经济和社会发展,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巩固祖国边防方面发挥了愈来愈重要的作用。王传友在工作报告中指出,兵团党委在过去改革实践和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提出的“奋起二次创业,再造兵团辉煌”的号召,极大地鼓舞了兵团广大党员、干部、职工群众振兴兵团的信心和决心,成为奔市场奔小康的推动力量。报告提出今后 5 年的设想,即以改革贯穿二次创业始终,在“九五”期间为再造辉煌继续夯实基础,到本世纪末,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05 亿~128 亿元。

兵团第四次党代会以后,在邓小平理论指导下,按照中共中央关于“稳中求进”的总体要求,加大了改革开放步伐。兵团公有制实现形式开始由单一承包制向适应市场经济的多种形式转变,农牧业的“两费”自理比例逐年增大,大农业承包有新的突破。工交商建企业三项制度改革逐步深入。到 1997 年,兵团共组建 233 个股份制企业,13 个企业集团,90%以上的职工实行了劳动合同制,部分企业推行了干部聘任制,普遍开展了分配与效益挂钩、风险抵押承包。全兵团稳定推进了社会保障制度改革。

1997年9月,党的十五大召开。确立了邓小平理论在全党的指导地位,制定了我国跨世纪发展的战略部署及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为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兵团党委于1997年10月召开了四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认真学习党的十五大文件,增强了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加深了对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的理解,明确了抓住机遇,加快发展的总体思路。会后,各级党委组织干部、党员和职工群众认真学习党的十五大文件和江泽民同志的讲话,并结合本部门、本单位的实际,制定改革和发展规划。

1998年12月,为了贯彻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兵团党委召开了四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根据中共中央制定的《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会议讨论通过了《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此后,兵团党委认真贯彻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方针,加强农业基础建设,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动了兵团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到1998年底,兵团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63.49亿元,比上年增长10.3%。

1999年6月,中共中央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这是党中央面向新世纪作出的重大决策。兵团党委抓住机遇,积极行动,于2000年2月召开了兵团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工作会议。兵团党委按照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总体要求和自治区的统一部署,从兵团实际出发,确定了“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统筹规划,突出重点;体现特色,注重实效”的指导方针,提出了“服从一个大局,参与三大建设,找准四个突破口,集中力量做大一个垦区”的工作思路。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以来,兵团进一步加大了改革力度,以改革促开放,以开放促开发,以开发促发展,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绩。到2001年底,新增节水灌溉面积3.89万公顷;“白、绿、红”特色产业工程成效显著,首批5个边境团场“金边工程”试点示范工作进展顺利,一批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已建成投入使用;完成0.41万公顷退耕还林还草任务;垦区公路新增通车里程618公里;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新开工项目31个。科技、教育、文化、卫生、广播电视台等各项社会事业有了长足发展,职工群众饮水、用电、住房、通讯等基本生活条件有了明显改善。

2000年12月,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兵团党委召开了四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草案)》。提出了“发展壮大兵团,致富职工群众”的工作目标。2001年4月6日,兵团党委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化兵团农牧团场

改革的意见》及 3 个附件(简称 1+3 文件),9 月 5 日,兵团党委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快兵团国有工交建商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意见》及 8 个附件(简称 1+8 文件)。这两个文件的贯彻落实,对兵团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

2001 年 9 月,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次代表大会在乌鲁木齐召开。自治区党委书记、兵团党委第一书记、兵团第一政委王乐泉同志到会作重要讲话。会议审议并通过陈德敏同志代表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届委员会所作的报告和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大会号召兵团广大党员、干部和职工群众,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兵团各项工作,以“发展壮大兵团,致富职工群众”为工作目标,加快实现兵团经济超常规、跨越式发展和社会事业的全面进步,开创新世纪兵团屯垦戍边事业的新局面。会后,兵团各级党委认真传达贯彻兵团第五次党代会精神,贯彻落实“1+3”和“1+8”文件,积极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目标的实现。通过多方面的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到 2001 年年底,全兵团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96.34 亿元,平均年增长速度为 8.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4.47 亿元,全社会劳动生产率人均 21124 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3.46 亿元。全年进出口总额 6.54 亿美元,其中出口 3 亿美元,进口 3.54 亿元。上缴税金由 1980 年的 5405 万元增至 2001 年的 11 亿元。

兵团在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文化、教育、卫生、科技事业也取得长足的发展,党的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到 2001 年底,兵团党委下辖师级党委 29 个,基层党委 627 个,党总支部 644 个,党支部 9752 个。全兵团有共产党员 219854 人,其中少数民族党员 9488 人,妇女党员 43213 人。党员中,分布在农林牧水利战线的党员 128244 人,占党员总数的 58.33%;分布在工交建商业的党员 47522 人,占党员总数的 21.6%;分布在科教文卫及服务业的党员 19405 人,占党员总数的 8.8%;分布在兵、师机关及社会团体党员 16157 人,占党员总数的 7.3%。党员队伍中,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 70768 人,占党员总数的 32.2%;专业技术党员 65880 人,占党员总数的 30%。

目 录

总 述	(1)
-----------	-----

第一编

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史资料

综 述	(3)
-----------	-----

第一章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领导机构

第一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	(5)
第二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次代表大会及第三届委员会	(6)
第三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次代表大会及第四届委员会	(9)
第四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次代表大会及第五届委员会	(12)

附：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书记、副书记、常委表

第二章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一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1987.11—1989.5)	(17)
第二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1989.5—1995.11)	(18)
第三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1995.11—2001.9)	(19)
第四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纪律检查委员会(2001.9—12)	(21)

第三章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工作机构

第一节 1987年至1988年党委工作机构	(23)
第二节 1988年至2001年党委工作机构	(24)

附：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常设机构沿革表

第四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作机构、政法系统 群团系统中共党组(党委)

第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作机构中共党组(党委)	(42)
第二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法系统工作机构中共党组(党委)	(56)
第三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群众团体系统中共党组	(60)

第五章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下辖各师党委

第一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	(62)
第二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二师委员会	(70)
第三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三师委员会	(78)
第四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四师委员会	(86)
第五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五师委员会	(95)
第六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六师委员会	(101)
第七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七师委员会	(110)
第八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八师委员会	(116)
第九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九师委员会	(125)
第十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师委员会	(132)
第十一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委员会	(138)
第十二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委员会	(145)
第十三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三师委员会	(149)
第十四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四师委员会	(156)

附：

- 一、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下辖师级党委示意图
- 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的基层组织及党员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 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干部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 四、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事业单位各类专业技术人员逐年统计表
- 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企业单位各类专业技术人员逐年统计表

六、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离休干部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退休干部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第二编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史资料

综 述 (171)

第一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领导机构

第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行政领导人 (175)

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领导人名录

第二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顾问小组 (178)

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顾问小组成员名录

第二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作机构

第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行政工作机构 (181)

第二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法系统工作机构 (217)

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法系统机构沿革表

第三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下辖各师组织

第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 (226)

第二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二师 (236)

第三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三师 (246)

第四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四师 (255)

第五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五师 (266)

第六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六师 (274)

第七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七师 (285)

第八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八师	(292)
第九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九师	(303)
第十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师	(310)
第十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	(317)
第十二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	(323)
第十三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三师	(326)
第十四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四师	(332)
第十五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下辖农场管理局	(335)

附: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下辖师级单位沿革表

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行政系列工作部门沿革表

第三编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综 述	(349)
-----	-------

第一章 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部

第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部行政领导机构	(352)
第二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部下辖机构	(356)
第三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部委员会组织机构	(366)
第四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部纪律检查委员会	(370)
第五节	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事部委员会下辖机构党委	(372)

第二章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指挥部

第一节	武警新疆总队兵团支队、武警新疆总队兵团指挥所领导机构	(392)
第二节	武警新疆总队兵团指挥所下辖机构	(395)
第三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指挥部领导机构	(399)
第四节	中共武警新疆总队兵团指挥所委员会组织机构	(405)

第五节 中共武警兵团指挥部委员会组织机构 (413)

第四编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群众团体组织史资料

综 述 (425)

第一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群众团体组织

第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会	(426)
第二节	共青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	(430)
第三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434)
第四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商业联合会	(437)
第五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残疾人联合会	(439)
第六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妇女联合会	(442)
第七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归国华侨联合会	(444)
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群众团体机构沿革表		

第二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各师群众团体组织

第一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群众团体组织	(448)
第二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二师群众团体组织	(455)
第三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三师群众团体组织	(463)
第四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四师群众团体组织	(469)
第五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群众团体组织	(476)
第六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六师群众团体组织	(483)
第七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七师群众团体组织	(490)
第八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群众团体组织	(496)
第九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九师群众团体组织	(505)
第十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师群众团体组织	(511)